### **2021年湖南省价格成本调查队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表（见附件）**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湖南省价格成本调查队

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的价格成本工作法规和政策，拟订全省成本工作规定、程序及方法，报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批准后组织实施；承担国家和省里安排的农产品成本调查、重要商品和服务成本调查任务；承担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商品、服务价格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定价成本监审工作；承担重要商品和服务成本监测；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省成本工作；承办“湖南成本价格发布平台”运行等。主要包括成本调查、成本监审、成本监测等三大方面的工作：

农本调查：国家和省里安排的重要农产品成本调查，包括7个直报品种、24个常规品种、3个专项和生猪月报应急成本调查等工作任务，涉及全省14个市州、54个县市区、约2000户农调户。

 成本监审：承担政府制定或调整商品、服务价格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前实施定价成本监审，并进行定期监审；对政府购买服务中单一来源采购和定向委托方式的项目开展成本监审工作。

成本监测：动态掌握重要商品与服务的成本状况，加强价格成本数据的研究，促进成果转化。

**（二）机构设置。**我队是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湘政办法[2019]87号设置的。我队为正处级单位，核定行政编制9名，其中正处级领导职数1名，副处级领导职数2名；实际在职在编人数9名。本单位无二级单位，预算公开仅包含本级预算。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年本单位收入预算373.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61.37万元，上年结转12.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本年预算收入较去年减少 9.86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下降。

**（二）支出预算：**2021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373.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339.7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80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减少）9.86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下降。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73.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339.77万元，占90.9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80万元，占9.0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281.37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本单位价格成本调查专项项目支出预算 80.00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成本调查、成本监审、成本监测及“湖南成本价格发布平台”等方面的工作而发生的业务工作经费支出；上年结转稻谷服务平台及服务经费12.20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承办“湖南成本价格发布平台”运行而发生的业务工作经费支出等。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97.02万元，与去年保持一致。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0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5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4.5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7.8  万元，拟召开 2 会议，人数 119 人，内容为全省成本工作座谈会及全省新进成本系统人员业务培训班；培训费预算9.36万元，拟开展3培训，人数70人，内容为集中汇审全省2020年农产品成本常规调查数据工作，2021年全省稻谷汇总审核暨农调业务培训及2021年全省生猪汇总审核暨农调业务培训。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 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373.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1.37万元，项目支出92.20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